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鍾品正

傳真：03-8572660

電話：03-8462860#563

電子信箱：rrrmylm31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平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8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06015216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060825專業回饋人員初階實體研習第二場。(1060152169_Attach000.docx)

主旨：106學年度教專計畫初階實體研習訂於106年8月25日假明義國小辦理，請鼓勵貴校教師參與並核予參加研習教師公(差)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06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說明會議記錄辦理。
- 二、106學年度教專計畫初階實體研習訂於8月25日(五)上午09點至下午16點40分假明義國小圖書館辦理。
- 三、參加對象：花蓮縣國私立高中職、國中、國小學校之任職教師。
- 四、報名方式：欲參加初階評鑑人員實體研習者於106年8月24日前於精緻網(<https://atepd.moe.gov.tw/>)報名，參與人數以40人為上限，額滿為止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玉里高級中學、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、慈

106/08/11



1060002643



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上騰學校
財團法人花蓮縣上騰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
副本：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、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2017-08-11
16:09:46



訂



線